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 99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招生委員會 第二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11 月 2 日（星期一）15 時 3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李主任委員 淙柏

出席者：詳如簽到單

列席者：

壹、主席致詞：感謝同仁撥冗出席今日的委員會議，99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入學、技優入學前置籌備工作業已展開，麻煩委員們就各項作業重要日程、招生名額、入學條件、畢業門檻等資料再三檢核，是否有不妥之處，俾便業務單位修正，並請委員於確認事項後配合辦理，謝謝。

貳、工作報告：

1. 99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入學，主辦學校【嶺東科技大學】規劃之重要招生日程，摘錄如下：

項目	99 學年度
第一階段報名及推薦學校向總會辦理集體報名繳費期間	99 年 6 月 3 日（星期四）日至 99 年 6 月 7 日（星期一）12：00 前
第二階段報名日期	99 年 6 月 11 日（星期五）10：00 時至 99 年 6 月 15 日（星期二）12：00 前
1. 資格審查及競賽、證照審查期間 2. 傳真通知備審資料不符考生、資格條件不符考生及推薦學校	99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五）至 99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二）12：00
網站公告並郵寄指定項目甄試名單	99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前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期間	99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一）至 99 年 7 月 2 日（星期五）
完成指定項目甄試成績登錄	99 年 7 月 5 日（星期一）12：00
公告錄取名單	99 年 7 月 8 日（星期四）10：00
完成報到手續	99 年 7 月 15 日（星期四）17：00

2. 99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技優入學』主辦學校【嶺東科技大學】規劃之重要招生日程，摘錄如下：

項目	99 學年度
總會（主辦學校）：網路報名	99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一）9:00 至 99 年 6 月 3 日（星期四）17:00
各校：繳費暨寄送報名資料	99 年 6 月 4 日（星期五）前

各校指定項目甄試期間	99年6月11日(星期五)至99年6月22日(星期二)
各校寄發技優甄審成績	99年6月24日(星期四)
各校技優甄審放榜：網站公告	99年6月30日(星期三)10:00
總會網站公告：就讀志願統一分發放榜	99年7月7日(星期三)10:00
報到截止	99年7月15日(星期四)17:00前

3. 請各系依據「99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簡章制訂要點」，訂定各系科(組)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甄選小組組織辦法(前已電子郵件方式傳送)，將評分項目、甄選審查作業標準程序及招生試務等細節加以規範。

參、討論議案：

案由一：擬訂本校99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四技組)，各系甄試條件草案(如附件一，第5頁)，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鼓勵各大專校院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甄試招生名額，依「鼓勵大專校院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招生名額及承辦甄試工作實施要點」之規定：身心障礙學生參加甄試經錄取且實際報到註冊並具有學籍者，教育部將以每1人補助資本門經費新台幣6萬元，作為充實該系(科)教學設備之用途。

另身心障礙運動績優生為1名10萬、招生2名15萬，上限30萬，作為各校訓練及照顧該類學生之相關經費。

二、99學年度計有保險金融管理系(自閉症生2商管群)、多媒體設計系(自閉症生1設計群)、室內設計系(聽障1設計群)、應用中文系(腦麻生1商管群,自閉症生1商管群)、應用統計系(聽障1商管群)、財務金融系(聽障1商管群)，總計8名。上述名額均為外加名額。

三、如上述甄試條件，經審核無誤，擬由本組上網填報之。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一，第6頁)。

案由二：擬訂本校99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技優甄審』指定項目甄試日期及『推薦甄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日期等，提請討論。

說明：

一、99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排定之日程如下：

(1) 技優甄審：指定項目甄試作業期間99年6月11日(星期五)至6月22日(星期二)。

(2) 推薦甄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作業期間99年6月28日(星期一)至7月2日(星期五)。

二、建議本校作業日期：

(1) **技優甄審**部分：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面試、實作：**99年6月12日(星期六)**。

(2) **推薦甄選**：

因該期間適逢本校暑假期間，且避開大學指考期間，有關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筆試、面試、實作或其他形式之甄試）甄試日期擬定於 99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舉行。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擬訂本校 99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入學（含離島地區、原住民生）』、『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各系招生名額及類別(草案)彙整表（如附件二，第 6 頁），提請討論。

說 明：各系生招生名額提報原則：

1、一般生：

(1) 『推薦甄選入學』：依 99 學年度教育部核定高職生招生名額 40% 為上限。

『聯合登記分發入學』：依 99 學年度教育部高職生核定招生名額 60% 為原則。

若推薦甄選入學、體優甄試或申請入學(內含部份)遇有缺額，將併入當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入學。

2、特種生（外加名額）：

(1) 原住民生、退伍軍人：

『推薦甄選入學』：依招生名額 1%(小數點部份無條件進位)計算，是以本校應配置各 11 名 ($1019 \times 1\% = 10.19 \div 11$)。

『聯合登記分發入學』：依招生名額 2%(小點部份無條件進位)計算，是以本校應配置各 21 名 ($1019 \times 2\% = 20.38 \div 21$)。

(2) 僑生、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同上述但小數點部份須無條件捨去。

(3) 離島生：係依教育部來函徵詢函覆之名額。

決 議：1. 推薦甄選入學部分，資訊管理系招生類別於「資管類」外，另增加「電機與電子群電子類」，名額則調整為資管類 10 名、電機與電子群電子類 8 名。

2. 餘照案通過，(彙整表修正如附件二，第 7 頁)。

案由四：擬訂本校辦理 99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推薦甄選』（含離島地區、原住民生）各系推薦條件與甄選方式草案（如附件三），提請討論。

說 明：

一、99 學年度「各系推薦條件與甄選方式」之表格，大致上仍沿用 98 學年度，即資格審查、證照加分、書面資料審查同時進行。

二、本校推薦各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之篩選倍率為招生名額的三倍。

三、99 學年度四技二專『推薦甄選』甄選類（群）別採計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試類別 19 類及 2 單群跨類，新增「藝術群影視類」【專業考科為專業藝術概論(影視)、展演實務(影視製作概論)，再加計「資管類」，總計有 21 類別。

四、各系推薦條件與甄選方式，均於會前送交各系初擬完竣。

五、依 99 學年度技術校院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來函所示：須於 98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三）17:00 前上網登錄。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隨即上網登錄各項資料。

- 決議：1.資訊管理系招生類別增加「電機與電子群電子類」，其推薦條件及甄選方式與「資管類」同。
- 2.餘照案通過。
- 3.惟各系推薦條件與甄選方式，如欲修正請於11月3日中午12時前與業務單位-教務處課務組做最後確認。
- 4.有關推薦甄選條件、甄選方式之訊息，請業務單位於確認後公布於本校網頁，俾便志在本校之學子及早準備。
- 5.修正調整後如附件三。

案由五：擬訂本校99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技優入學」招生名額及「技優甄審」各系招生資料(含條件及成績計算標準等)草案(如附件四)，提請討論。

說明：

一、**技優入學**分保送和甄審兩種，免採計統一入學測驗成績。招生名額採外加，係依教育部核定日間部四技名額10%計算，小數點部分無條件進位；本校99學年度技優入學招生名額最多可提102名。

1. **技優保送**：

為認可之國際技能競賽與全國技藝技能競賽獲前三名獎項者，直接分發入學，即採競賽之名次來分發，等級越高者加分越多，學生選填志願最多以50個為限【招生作業由總會直接辦理】。

2. **技優甄審**：

(1) 為認可之競賽獲獎項者或持乙級(含)以上技術士證者，參加學校辦理之指定項目甄審，至多選5個志願。

(2) 學校辦理指定項目甄審，評量方式不得採筆試，可包含面試、實作、作品、書面資料審查等，由各系訂定。

(3) 各系「技優入學」招生名額、甄審條件與方式，均於會前送交各系擬定完竣。

二、日間部四技二專「技優入學」招生名額及甄審評分項目成績比例(配合修正)彙整如下：

編號	系別	類別	技優入學 (核定名額10%(外加))				備註
			保送名額	甄審			
				名額	書審項目 總成績比例%	面試項目 總成績比例%	
1	國際貿易系	60 商業	2	6	100%	--	
2	應用英語系	60 商業	0	6	60%	40%	
3	應用日語系	60 商業	0	6	100%	--	
4	資訊管理系	65 資管	0	5	100%	--	
5	應用中文系	60 商業	0	7	100%	--	
6	流通管理系	60 商業	0	3	60%	40%	
7	多媒體設計系	65 資管	0	3	100%	--	
		85 商設	0	5	100%	--	
8	室內設計系	85 商設	0	5	60%	40%	

9	財政稅務系	60 商業	1	9	60%	40%	
10	財務金融系	60 商業	0	10	100%	--	
11	商業設計系	85 商設	1	5	100%	--	
12	應用統計系	60 商業	0	2	100%	--	
13	會計資訊系	60 商業	0	13	100%	--	
14	資訊工程系	25 電子	0	6	50%	50%	
15	休閒事業經營系	60 商業	2	3	100%	--	
16	保險金融管理系	60 商業	2	0	--	--	
合計			8	94	--	--	
總計			102		--	--	

決議：1. 原則上照案通過。

2. 部分技優保送名額，若需調整至技優甄審入學，請於 11 月 3 日中午 12 時前告知業務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3. 技優甄審入學各系招生條件或畢業門檻，應於欄位內述說明確，並請於 11 月 3 日中午 12 時前與業務單位-教務處課務組做最後確認。

4. 修正調整後如附件四。

貳、臨時動議：(無)。

參、散會 (15 時 55 分)。